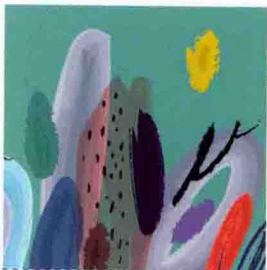


徐小斌 散文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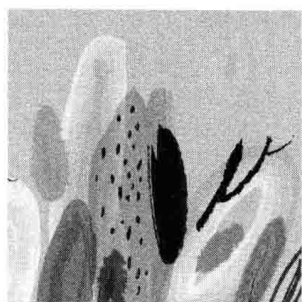
画与梦与人
孩子的眼睛
海边的女孩
遇难航程中的飨宴
并非原点
生于北京
红舞鞋是如何穿上的
野象谷
初次访美
美丽东欧
梦幻西欧

生如夏花

徐小斌
著

阳光变成一片片金色的流苏。
美丽的水泡子，白晃晃，蓝晶晶，唱起昔日的歌。

高等教育出版社



生如夏花

徐小斌
著

高等教育出版社·北京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徐小斌散文集：生如夏花 / 徐小斌著. -- 北京：
高等教育出版社，2016.8

ISBN 978-7-04-045737-7

I . ①徐… II . ①徐… III 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156200 号

Xu Xiaobin Sanwen Ji; Shengru Xiahua

策划编辑	游 滨	责任编辑	姚云云	项目统筹	王冰怿 于 嘉
版式设计	张 珺	封面设计	宋双成	责任印制	赵义民

出版发行	高等教育出版社	咨询电话	400-810-0598
社 址	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4 号	网 址	http://www.hep.edu.cn
邮政编码	100120		http://www.hep.com.cn
印 刷	大厂回族自治县正兴印务有限公司	网上订购	http://www.hepmall.com
开 本	787mm × 960mm 1/16		http://www.hepmall.com.cn
印 张	24	版 次	2016 年 8 月第 1 版
字 数	230 千字	印 次	201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购书热线	010-58581118	定 价	29.80 元

本书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等质量问题，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物 料 号 45737-00

徐小斌 散文集

目录

- 世纪末的色彩 / 1
- 画与梦与人 / 17
- 弗鲁贝尔：被折断的天魔的翅膀 / 27
- 一条从丰盛到枯澹的河流 / 32
- 莎乐美：最早的脱衣舞娘 / 37
- 关于心灵的秘密通道及其他 / 40
- 时装记趣 / 51
- 孩子的眼睛 / 55
- 我曾经领唱《雷锋组歌》 / 58
- 购衣：圈套与误区 / 65
- 埋葬青春的黑土地
——我的兵团生涯 / 68
- 禁锢在胆瓶里的魔鬼 / 107
- 海边的女孩 / 110
- 周氏兄弟：跨世纪的奇迹
——《窄门》读后 / 113

出错的纸牌

——关于我的中短篇小说集《迷幻花园》 / 118

遇难航程中的飨宴

——关于《蓝毗尼城》与《密钥的故事》 / 121

游戏规则

——关于《缅甸玉》 / 125

关于《如影随形》

——写在“红罂粟”丛书出版之际 / 129

如来：五色之光

——我写《敦煌遗梦》 / 132

辉煌的一瞬

——关于《弧光》 / 140

走出那条无形的轨迹 / 142

并非原点 / 146

炼狱之门 / 148

不务正业与人生瞬间 / 157

永恒的主题 / 163

我的逃离就是永生 / 165

“阿尼玛”与“阿尼姆斯”的角色冲突

——男女两性在恋爱婚姻中的冲突 / 175

生于北京 / 187

红舞鞋是如何穿上的 / 194

写作之余 / 206

跨 界 / 210

老作家 / 216

围城及其他 / 227

我的画家朋友 / 230

九寨沟 / 232

厦门海滩 / 234

海滩上的小房子 / 238

水之性灵

——记本溪水洞 / 241

烟花三月 / 244

春 城 / 250

野象谷 / 253

神光普照赛里木湖 / 257

初次访美 / 260

美丽东欧 / 273

迷幻西欧 / 281

大都会博物馆之梦 / 291

不一样的烟火

——深度访谈徐小斌 / 305

世纪末的色彩

最早有“世纪末”这个概念，是在上大学的时候，读丹纳的《艺术哲学》。丹纳说，世纪末的色彩是玫瑰色的。可是曾几何时，又读刚刚复刊的《世界美术》，在谈到画家弗鲁贝尔时，作者认为弗氏惯用的“紫蓝色”是“世纪末的色彩”。我不知道世纪末的色彩究竟是什么，但无论是玫瑰色还是紫蓝色都很吸引我，我是那种对色彩很敏感的人，正是色彩使我记住了世纪末这个概念。

1999年，世纪末真的到了。在1997年，香港回归了。柯受良先生飞越黄河壶口的壮举，也染上了一点世纪末的色彩。大家努力要兴奋，却兴奋不起来。所有能够想出来的游戏都已经玩过了。人们并不知道自己患了世纪病，并且已经病入膏肓。

我唯一的本事是逃避。但逃避其实也是一种自欺。按照顺时针方向，很清醒地看过去，忽然发现我的生命的片断，都染着不同的色彩，我靠色彩来区别它们，每一个片断所象

征的色彩，像是偶然，又像是有着一种与生俱来的神秘与宿命，不可理喻。

童 年

色彩是我一生的爱好。最早的理想是做一个画家。至今我都认为，没有选择画家这个行当是我一生的错误。我的记忆里充满了色彩：在我出生的那所房子里，有一口很大的镶金嵌银的钟，雕得很精美，钟盘上是罗马数字，钟摆是纯铜的，已经生出绿色的铜锈，但总是走得很准。我从小睡眠就不好，一点点声音也要睡不着，可那钟摆声音很大，却对我毫无影响，很奇怪。钟的两旁是笔筒，造型是典型的中国古董，画的却是日本女人，赤着一双脚，那么鲜活的白脚丫，俯卧在绿的草坪上，只有嘴巴一点点鲜红。那一点鲜红对于我和姐姐们是绝对的诱惑，我们趁着妈不注意的时候，偷着用她的深绛色唇膏，把嘴唇抹得红艳艳的。

童年的色彩是混沌的。我的童年既快乐又痛苦。快乐和痛苦都达到了极致，人格就可能分裂。那混沌的说不清道不明的色彩至今仍是我写作时的养分，也是我内心真正痛苦的来源。我的天性爱吃爱穿爱玩，从小就被妈妈和外婆骂为好吃懒做，这是我们家乡骂女孩子最狠的话了。我觉着委屈。

因为那时并没有什么好吃的，穿就更谈不上：永远拣姐姐们剩的穿。一件红底黑格的小棉袄穿了三个人，本来极鲜艳的红底子传到我这里成了土红色，上面一层洗出来的白绒毛。

妈妈很早就教我做女红：绣十字布，织网兜，钩手袋……并不是做着玩玩的，而是她心血来潮接了居委会的活。那时真的不懂，一个学龄前儿童每晚绣花绣到十点，怎么还会被冠以“懒做”之名，于是就难过，就郁郁寡欢，结果就是越发不讨大人的喜欢。

伯父有一回去苏联回来，带回了三件布拉吉，一件白底子青果领，有极鲜艳的绿叶红花，是樱桃那么大小的花，在那时的我看来，真是漂亮极了。这件最大，给了大姐。一件是乳白色的亚麻布，领子和袖口都镶了蓝白格的大荷叶边，很洋气的，给了二姐。我的那件是白色泡泡纱的，在胸口镶了一圈鲜红的缎带，插进镂空的花朵里，丝线挖嵌。照妈的眼光来看，这件是最好的，可是没过几天，吃晚饭的时候，弟弟就偏偏打翻了酱油碟，我的新衣裳就染了一块斑，我哭啊哭啊，我知道新衣裳是不能再复原的了，可我想要父母说一句话，说一句公允或者同情的话，这句话没有等来，等来的是一顿老拳，孩子的心就那么容易被伤害。——父母虽然都受过高等教育，可在重男轻女这一点上，他们并不比农村

老太太更开明。

有时觉得我一生都在做一件事：证明给爸爸妈妈看。但最终我失败了。终于明白了我要的是不可能得到的，连上帝都不可能公平。

我的童年，就像那件泡泡纱的裙子，在红白相间的美丽上面，染了一块斑。

“文化大革命”

“文革”是令人惊恐的对比色：黑白相间，间有血色。

那时我在小学，马上就要毕业考了，老师找我谈话，说是全校准备保送两名学生，其中有我。我并不怎样兴奋，认为理所当然。尽管我“好吃懒做贪图享受”，但我的确是个好学生。有许多的奖章奖状放在我的抽屉里，学校如有国庆少先队队列、给领导人和外宾献花等等任务，必是我无疑。

但是忽然有一天晚上，听到播音员极其慷慨激昂地朗诵了一张大字报，于是一切都不同了。小学“停课闹革命”的通知着实让我们兴奋了一阵。我骑着家里那辆飞鸽牌二六女车，到各大专院校去看大字报，铺天盖地的一片白纸黑字，杂有血红的大×，真让人惊心动魄，看到1966年的12月，也许是天凉了，也许还因为别的什么，我再不愿出去了。每天

猫在家里，画画。

看了一部电影《清宫秘史》。那时有句话叫做“毒草可以肥田”，为了《清宫秘史》差点出了人命，蜂拥而入的人群把一收票的大学生踩在了脚下。可是看过之后也不免失望——不过是普通的黑白片，对白依然像30年代的片子那样咿咿呀呀的尖声，周璇看不出有多么漂亮，将就着看完了，只记得光绪皇帝的一句话：“得人心者得天下，失人心者失天下。”

黑龙江

黑龙江给我留下的最强烈的颜色并不是白的雪，而是金红色的霞。之所以泛称霞是因为包括了早霞和晚霞。

常有人表示怀疑：“你也去过兵团？”我说岂止去过，我是真正在最底层，干最苦的差事，对方依然满脸疑惑。——这疑惑并非因为我显得多么年轻，而是我身上缺乏某种痕迹，某种那个时代特有的痕迹。这种缺乏大概因了我与生活本身的一种距离感，它来源于我的性格——我似乎从小就是个很自闭的孩子。

但这并不妨碍我得到生命中的许多外部经历，甚至是濒死经历。譬如有一回，我躺在一垛麦秸后面睡着了，康拜因

呼啸着开过来，我竟没有听见，多亏了那驾驶员鬼使神差地突然想上厕所。五团就发生过麦收时节轧死知青的故事。又如在东北11月的风雪中下到冰河里捞麻，在零下52度的天气里去做颗粒肥，在那种严寒中没有煤，井台封冻没有水，因此连涮尿盆的水也有人喝，夏锄时因为常常被拉在最后，所以总是饿着肚子干活（老牛车送饭只到人最多的地方），在那样的劳动强度下，16岁的我不知道是怎么过来的。

农忙的季节，清晨4点就要出工。天还黑乎乎的，大家就像一群胡羊似的，呼噜噜跟着，扛着锄头，低头打瞌睡。可是忽然之间眼前一亮，黑暗忽然托起一轮金红色的灯盏，那样一盏又圆又大又红又亮的灯！不是慢慢升起的，是忽然出现的，以至我每天都有了这样的错觉——这是神祇的启示，可能有什么意外的事要发生了。

那时的每天都在盼着意外，但是一天天都在平淡中度过了，从早上挨到晚上，都是一样的金红色，但是晚上，那是烧尽了的灯盏，烧成了碎片，铺得满天都是，让人觉得惨烈。

于是心里轻轻地一声叹：“一天又过完了。”

丙辰清明

丙辰清明的色彩是铅灰的。

那一段时间，天空总是呈现出一种枯澹的铅灰色，那种灰干得拧不出汁水，你不敢久久地凝视它，不然的话眼泪就要落下来。

那时我在北京的一家工厂做刨工。三班倒，我倒成了夜班，白天便一天一天地泡在天安门广场。清明前的两天，广场的气氛已经相当强烈了。有一个人，戴着眼镜，在纪念碑的石台上教唱怀念总理的歌。大家跟着唱，后来他又指挥唱国际歌。周围的人，有人一眼看上去就像是地道的北京小痞子，可就是他们，都一脸严肃地在唱，让我忽然深深地怀疑：小流氓、小痞子，是不是真的存在？那天下着雨，下了一天雨。雨水从每个人的头发上淌下来，又流到脸上。脚下站久了，被雨水浸泡得冰凉，可是谁也不动。每个人都是一尊雕像，不可侵犯的。那是一次天国里的合唱，乱了阵脚的风是迟到的音乐。我的眼睛被风吹得发酸，终于，眼泪艰难地流了出来，我悄悄地看别人，好像每个人都在流泪。幸好有雨，可以及时地冲刷泪水。那天的雨好像特别凉，简直寒冷彻骨。

多少年之后我的印象中还有这样的画面：铅灰的天空

下，有无数个灰色的凛然不可侵犯的雕像。

那一天是丙辰清明的前一天，1976年4月4日。

大 学

大学留给我的印象是淡紫色的。有一架很茂盛的淡紫色的藤萝长久地留在我的记忆里。

月光下那架藤萝是美丽的。藤萝的淡紫色在月光下变成梦一样虚幻的色彩，仿佛轻轻一碰，就会像空气一样消融，然后飘逝。这是一种可以自欺和欺人的色彩，年轻的大学生们，就在这架藤萝下制造了无数爱情的陷阱——学财政金融的学生一样可以有浪漫情怀。

如果有人在夜晚的藤萝架下对我说“我爱你”，而且当时的月光是美丽而寒冷的，那么我一定会脱口而出：“我也爱你。”

可惜没人对我说过。幸好没人对我说过。

倒是一位老师，教基础写作的老师在藤萝架下对我说过：“你为什么不写作呢？你是个潜在的作家。”这位老师曾经在大二的时候出过一次作文题，给全班39个同学“良”或“中”，只给我一人得“优”，并洋洋洒洒写了一篇可以作为评论的评语。

我的写作是从大学开始的。

写 作

后来才知道，文字也是有色彩的，于是才有了对于文字的迷恋。写文章的时候，每个字都是要推敲的，既然是“码字儿”的，就要把字码好，譬如画写意画，每一笔似乎都是不经意的，但是墨色的浓淡，笔锋的侧逆，留白的空间，总体的布局，都是十分讲究，一个败笔都会影响全局。

早期的作品是一种单纯的颜色。新鲜，而又纯粹。自以为美丽的。因为纯粹，所以强烈，因为强烈，所以刺激。那一种纯粹而强烈的感情是最容易引起别人一掬感动之泪的，还真是这样。《请收下这束鲜花》《河两岸是生命之树》就因为单纯得特别，所以被许多人接受了，那时，我把这种接受看得很重。

慢慢地，感觉到了中间色的神秘与迷人。那些迟到的流行色都是中间色。铁锈红色、橄榄绿色、金棕色、银蓝色……色与色之间的过渡是一种高深的艺术。而一开始这种过渡也许是无意的，譬如我们画油画的时候，钴蓝和钴黄偶然碰到一起，忽然变成了一种说不出的绿，既不是翠绿墨绿也不是碧绿苹果绿，那样的绿色非常神秘，仿佛只要细细

地看，便能从中看出数不清的颜色似的。于是又想起歌德的《色彩论》。歌德久久地看着一位红衣女郎，而女郎起身走后，她身后的白色墙壁却留下了一片美丽的海水绿色……那便是“补色”。在绘画中，补色原理十分神秘，而在写作中，为什么不能运用补色呢？

从《对一个精神病患者的调查》到《双鱼星座》《迷幻花园》等等，便是中间色的作品，本来并不是要刻意追求什么，偶然有些想法交叉了，便构成了新的色彩，变成了多义性，变成了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。那是一种最让电子时代恼火的多义性，这种模糊和多义是最不可模仿不可“克隆”的，因此在这个复制的、代用品的时代，成了孤家寡人，遭人痛恨。

但我并不想就此止步，在正在写的小说里，我在尝试神秘的补色。不是刻意，刻意就没意思了。复杂到了极致便成为简单，单纯的墨可以分出五色，每一个字都可以达到意外的效果。

写作，是意外的不可言喻的色彩。

电 视

我调到中央电视台搞电视剧，出乎许多人意料之外，也

出乎我自己的意料之外。

说来惭愧，我喜欢了电视是因为最最庸俗的原因——我喜欢看那些美丽的时装，以及时装中包裹着的美丽的异国女性。什么《女奴》《诽谤》《卞卡》……我那时一集不落，朋友们对我执迷于如此低档次的东西大惑不解，我却坚持着看女明星们不断变化的行头，那些俗艳的色彩，热热闹闹的大红大绿，都让我觉着大饱眼福。

影视的画面，很早便吸引着我，1986年《弧光》开机仪式在密云水库，三九天，水面结了很厚的冰。拍的是影片最后一个镜头：人声鼎沸的冰场。男主人公的目光追逐着女主人公，寻找到的却是一个外形酷似女主人公的女孩。为了增加声势，用卡车拉来了许多群众演员，每人劳务费只有两块钱，但大家兴高采烈，可能都和我一样想满足一下好奇心吧。那天是航拍。当直升机降到不能再低时，卷起一阵大风，呼啦啦倒了一片彩色遮阳棚，大家一片惊呼。后来镜头中的那些遮阳棚实际上都是趴着的，只不过因为俯视角度看不出来而已。旁边一位老影人哼唧着说：第五代真能折腾，连航拍都敢玩！待到毛片出来之后，和导演一起看片子，直到结束，心中还在不断地怀疑，这是不是我写的那个《弧光》？然后想起陈凯歌让原作者、编剧阿城看《孩子王》时阿城的回答，他说，我拉的屎我就不看了。